

证券代码：874510

证券简称：新睿电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临海市新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继周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蒋轶因工作安排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黎建华因工作安排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邓军因工作安排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

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0）及《公司2024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黎建华、邓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年公司运营状况良好，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运营治理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年公司董事会工作完成良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运营状况良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财务预算报告基于 2024 年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出预算，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公司已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中汇会审[2025]5697 号《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睿电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提请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黎建华、邓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临海市新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5-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决定对于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

做出不做分配的决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黎建华、邓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修订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以及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对本次发行股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发行方案及金额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内容如下：

1.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6,400,000** 股（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公司和主承销商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选择权不得超过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本次发行规模的 15%。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

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7,360,000** 股。

2.公司本次发行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根据最终确认的发行价格和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股数确定。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万元)
1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7,960.25	7,960.25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09.19	4,009.19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2,000.00
合计		13,969.44	13,969.44

修订后的项目已通过管理层讨论，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具有可行性；公司管理层确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等相适应，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轶、黎建华、邓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临海市新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临海市新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